证券代码:002060 证券简称:粤水电 公告编号:临 2022-089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为尊重中小投资者利益,提高中小投资者对公司股东大会决议的重大事项的参与度,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需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2.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3.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情形。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6 月 20 日 14:30;

2.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广州市增城区新塘镇广深大道西 1 号 1 幢水电广场 A-1 商务中心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 2505 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谢彦辉先生;

6.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共计 265 人,代表股份数 489,843,299 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40.7435%。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计 12 人,代表股份数 453,725,274 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37.7393%,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份总数的 92.6266%;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253 人,代表股份数 36,118,025 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3.0042%,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份总数的 7.3734%。

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及董事会秘书出席了会议,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中介机构人员列席了会议,受疫情影响,公司部分独立董事通过公司视频会议系统以视频方式参会。北京市康达(广州)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果如下:

(一)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议案;

1.总的表决情况:同意 38,546,55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3.6752%;反对 9,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21%;弃权 2,593,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6.3027%;回避 448,694,140 股。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 38,338,539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3.6431%;反对 9,1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22%;弃权 2,593,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6.3347%;回避 10,101,210 股。

2.表决结果:通过。

该项属以特别决议通过的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二)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

本提案需逐项表决,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1.本次交易整体方案

(1)总的表决情况:同意 38,417,75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3.3622%;反对 2,587,5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6.2881%;弃权 143,9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28,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3497%;回避 448,694,140 股。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 38,209,739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3.3285%;反对 2,587,5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6.3200%;弃权 143,9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28,8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3515%;回避 10,101,210 股。

(2)表决结果:通过。

该项属以特别决议通过的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2.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方案

(1)交易对方及标的资产

①总的表决情况:同意 38,546,55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3.6752%;反对 9,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21%;弃权 2,593,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6.3027%;回避 448,694,140 股。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 38,338,539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3.6431%;反对 9,1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22%;弃权 2,593,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6.3347%;回避 10,101,210 股。

②表决结果:通过。

该项属以特别决议通过的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2)标的资产定价依据及交易价格

①总的表决情况:同意 38,546,55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3.6752%;反对 9,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21%;弃权 2,593,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6.3027%;回避 448,694,140 股。

其中,同意 38,338,539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3.6431%;反对 9,1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22%;弃权 2,593,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6.3347%;回避 10,101,210 股。

②表决结果:通过。

该项属以特别决议通过的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3)支付方式

①总的表决情况:同意 38,096,25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2.5809%;反对 9,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21%;弃权 3,043,8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7.3970%;回避 448,694,140 股。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 37,888,239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2.5432%;反对 9,1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22%;弃权 3,043,8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4346%;回避 10,101,210 股。

②表决结果:通过。

该项属以特别决议通过的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4)发行股份的定价基准日、定价依据和发行价格

①总的表决情况:同意 38,546,55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3.6752%;反对 9,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21%;弃权 2,593,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6.3027%;回避 448,694,140 股。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 38,338,539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3.6431%;反对 9,1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22%;弃权 2,593,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6.3347%;回避 10,101,210 股。

②表决结果:通过。

该项属以特别决议通过的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5)发行股份的种类和面值

①总的表决情况:同意 38,546,55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3.6752%;反对 9,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21%;弃权 2,593,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6.3027%;回避 448,694,140 股。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 38,338,539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3.6431%;反对 9,1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22%;弃权 2,593,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6.3347%;回避 10,101,210 股。

②表决结果:通过。

该项属以特别决议通过的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6)发行股份的种类和面值

①总的表决情况:同意 38,546,55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3.6752%;反对 9,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21%;弃权 2,593,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6.3027%;回避 448,694,140 股。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 38,338,539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3.6431%;反对 9,1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22%;弃权 2,593,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6.3347%;回避 10,101,210 股。

②表决结果:通过。

该项属以特别决议通过的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7)发行对象和发行数量

①总的表决情况:同意 38,546,55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3.6752%;反对 9,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21%;弃权 2,593,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6.3027%;回避 448,694,140 股。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 38,338,539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3.6431%;反对 9,1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22%;弃权 2,593,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6.3347%;回避 10,101,210 股。

②表决结果:通过。

该项属以特别决议通过的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8)上市安排

①总的表决情况:同意 38,546,55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3.6752%;反对 9,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21%;弃权 2,593,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6.3027%;回避 448,694,140 股。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 38,338,539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3.6431%;反对 9,1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22%;弃权 2,593,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6.3347%;回避 10,101,210 股。

②表决结果:通过。

该项属以特别决议通过的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9)发行股份的锁定期和解禁安排

①总的表决情况:同意 38,514,55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3.5974%;反对 9,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21%;弃权 2,625,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6.3804%;回避 448,694,140 股。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 38,306,539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3.5649%;反对 9,1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22%;弃权 2,625,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6.4129%;回避 10,101,210 股。

②表决结果:通过。

该项属以特别决议通过的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10)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①总的表决情况:同意 38,546,55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3.6752%;反对 9,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21%;弃权 2,593,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6.3027%;回避 448,694,140 股。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 38,338,539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3.6431%;反对 9,1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22%;弃权 2,593,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6.3347%;回避 10,101,210 股。

②表决结果:通过。

该项属以特别决议通过的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11)过渡期损益安排

①总的表决情况:同意 38,546,55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3.6752%;反对 9,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21%;弃权 2,593,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6.3027%;回避 448,694,140 股。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 38,338,539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3.6431%;反对 9,1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22%;弃权 2,593,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6.3347%;回避 10,101,210 股。

②表决结果:通过。

该项属以特别决议通过的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12)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①总的表决情况:同意 38,546,55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3.6752%;反对 9,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21%;弃权 2,593,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6.3027%;回避 448,694,140 股。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 38,338,539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3.6431%;反对 9,1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22%;弃权 2,593,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6.3347%;回避 10,101,210 股。

②表决结果:通过。

该项属以特别决议通过的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13)决议的有效期

①总的表决情况:同意 38,546,55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3.6752%;反对 9,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21%;弃权 2,593,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6.3027%;回避 448,694,140 股。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 38,338,539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3.6431%;反对 9,1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22%;弃权 2,593,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6.3347%;回避 10,101,210 股。

②表决结果:通过。

该项属以特别决议通过的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3.本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方案

(1)发行股份的种类、面值及上市地点

①总的表决情况:同意 38,195,35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2.8217%;反对 2,938,7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7.1416%;弃权 15,1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67%;回避 448,694,140 股。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 37,987,339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2.7853%;反对 2,938,7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1779%;弃权 15,1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69%;回避 10,101,210 股。

②表决结果:通过。

该项属以特别决议通过的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2)发行方式、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①总的表决情况:同意 38,190,85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2.8108%;反对 2,938,7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7.1416%;弃权 19,6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476%;回避 448,694,140 股。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 37,982,839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2.7743%;反对 2,938,7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1779%;弃权 19,6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479%;回避 10,101,210 股。

②表决结果:通过。

该项属以特别决议通过的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3)发行股份的定价方式和价格

①总的表决情况:同意 38,172,85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2.7670%;反对 2,938,7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7.1416%;弃权 37,6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914%;回避 448,694,140 股。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 37,964,839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2.7303%;反对 2,938,7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1779%;弃权 37,6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918%;回避 10,101,210 股。

②表决结果:通过。

该项属以特别决议通过的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4)发行金额和发行数量

①总的表决情况:同意 38,190,85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2.8108%;反对 2,938,7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7.1416%;弃权 19,6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476%;回避 448,694,140 股。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 37,982,839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2.7743%;反对 2,938,7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1779%;弃权 19,6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479%;回避 10,101,210 股。

②表决结果:通过。

该项属以特别决议通过的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5)锁定期安排

①总的表决情况:同意 38,177,35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2.7780%;反对 2,938,7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7.1416%;弃权 33,1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804%;回避 448,694,140 股。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 37,969,339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2.7413%;反对 2,938,7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1779%;弃权 33,1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808%;回避 10,101,210 股。

②表决结果:通过。

该项属以特别决议通过的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6)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①总的表决情况:同意 38,195,35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2.8217%;反对 2,938,7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7.1416%;弃权 15,1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67%;回避 448,694,140 股。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 37,987,339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2.7853%;反对 2,938,7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1779%;弃权 15,1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69%;回避 10,101,210 股。

②表决结果:通过。

该项属以特别决议通过的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7)募集配套资金用途

①总的表决情况:同意 38,191,35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2.8120%;反对 2,938,7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7.1416%;弃权 19,1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464%;回避 448,694,140 股。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 37,983,339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2.7755%;反对 2,938,7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1779%;弃权 19,1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467%;回避 10,101,210 股。

②表决结果:通过。

该项属以特别决议通过的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8)募集配套资金的方案调整

①总的表决情况:同意 38,195,35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2.8217%;反对 2,938,7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7.1416%;弃权 15,1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67%;回避 448,694,140 股。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 37,987,339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2.7853%;反对 2,938,7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1779%;弃权 15,1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69%;回避 10,101,210 股。

②表决结果:通过。

该项属以特别决议通过的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9)决议有效期

①总的表决情况:同意 38,193,25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2.8166%;反对 2,940,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7.1467%;弃权 15,1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67%;回避 448,694,140 股。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 37,985,239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2.7801%;反对 2,940,8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1830%;弃权 15,1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69%;回避 10,101,210 股。

②表决结果:通过。

该项属以特别决议通过的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三)关于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1. 总的表决情况:同意 38,546,55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3.6752%;反对 9,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21%;弃权 2,593,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6.3027%;回避 448,694,140 股。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 38,338,539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3.6431%;反对 9,1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22%;弃权 2,593,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6.3347%;回避 10,101,210 股。

2.表决结果:通过。

该项属以特别决议通过的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四)关于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的议案;

1. 总的表决情况:同意 38,546,55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3.6752%;反对 9,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21%;弃权 2,593,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6.3027%;回避 448,694,140 股。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 38,338,539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3.6431%;反对 9,1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22%;弃权 2,593,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6.3347%;回避 10,101,210 股。

2.表决结果:通过。

该项属以特别决议通过的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五)关于《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1. 总的表决情况:同意 38,546,55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3.6752%;反对 9,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21%;弃权 2,593,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6.3027%;回避 448,694,140 股。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 38,338,539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3.6431%;反对 9,1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22%;弃权 2,593,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6.3347%;回避 10,101,210 股。

2.表决结果:通过。

该项属以特别决议通过的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六)关于公司签署附生效条件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及《业绩补偿协议》的议案;

1. 总的表决情况:同意 38,546,55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3.6752%;反对 9,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21%;弃权 2,593,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6.3027%;回避 448,694,140 股。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 38,338,539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3.6431%;反对 9,1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22%;弃权 2,593,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6.3347%;回避 10,101,210 股。

2.表决结果:通过。

该项属以特别决议通过的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七)关于本次交易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1. 总的表决情况:同意 38,546,55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3.6752%;反对 9,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21%;弃权 2,593,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6.3027%;回避 448,694,140 股。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 38,338,539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3.6431%;反对 9,1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22%;弃权 2,593,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6.3347%;回避 10,101,210 股。

2.表决结果:通过。

该项属以特别决议通过的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八)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四十三条规定的议案;

1. 总的表决情况:同意 38,546,55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3.6752%;反对 9,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21%;弃权 2,593,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6.3027%;回避 448,694,140 股。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 38,338,539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3.6431%;反对 9,1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22%;弃权 2,593,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6.3347%;回避 10,101,210 股。

2.表决结果:通过。

该项属以特别决议通过的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九)关于公司本次交易相关主体不存在依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7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三条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的议案;

1. 总的表决情况:同意 38,546,55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3.6752%;反对 9,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21%;弃权 2,593,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6.3027%;回避 448,694,140 股。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 38,338,539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3.6431%;反对 9,1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22%;弃权 2,593,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6.3347%;回避 10,101,210 股。

2.表决结果:通过。

该项属以特别决议通过的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十)关于本次交易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议案;

1. 总的表决情况:同意 38,546,55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3.6752%;反对 9,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21%;弃权 2,593,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6.3027%;回避 448,694,140 股。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 38,338,539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3.6431%;反对 9,1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22%;弃权 2,593,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6.3347%;回避 10,101,210 股。

2.表决结果:通过。

该项属以特别决议通过的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十一)关于本次重组摊薄即期回报及拟采取填补措施的议案;

1. 总的表决情况:同意 38,544,45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3.6701%;反对 11,2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72%;弃权 2,593,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6.3027%;回避 448,694,140 股。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 38,336,439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3.6379%;反对 11,2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74%;弃权 2,593,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6.3347%;回避 10,101,210 股。

2.表决结果:通过。

该项属以特别决议通过的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十二)关于批准本次交易相关审计报告、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审阅报告、评估报告的议案;

1. 总的表决情况:同意 38,546,55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3.6752%;反对 9,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21%;弃权 2,593,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6.3027%;回避 448,694,140 股。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 38,338,539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3.6431%;反对 9,1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22%;弃权 2,593,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6.3347%;回避 10,101,210 股。

2.表决结果:通过。

该项属以特别决议通过的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十三)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

1. 总的表决情况:同意 38,546,55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3.6752%;反对 9,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21%;弃权 2,593,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6.3027%;回避 448,694,140 股。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 38,338,539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3.6431%;反对 9,1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22%;弃权 2,593,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6.3347%;回避 10,101,210 股。

2.表决结果:通过。

该项属以特别决议通过的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十四)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建工控股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

1. 总的表决情况:同意 38,545,05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3.6716%;反对 10,6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58%;弃权 2,593,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6.3027%;回避 448,694,140 股。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 38,337,039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3.6394%;反对 10,6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59%;弃权 2,593,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6.3347%;回避 10,101,210 股。

2.表决结果:通过。

该项属以特别决议通过的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十五)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交易相关事宜的议案。

1. 总的表决情况:同意 38,546,55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3.6752%;反对 9,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21%;弃权 2,593,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6.3027%;回避 448,694,140 股。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 38,338,539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3.6431%;反对 9,1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22%;弃权 2,593,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6.3347%;回避 10,101,210 股。

2.表决结果:通过。

该项属以特别决议通过的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由于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工控股")为公司控股股东,公司与建工控股存在关联关系。广东省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科院")为建工控股的控股子公司,因此公司与建科院存在关联关系。关联股东建工控股持有表决权股份 438,592,930 股、建科院持有表决权股份 10,101,210 股,均对上述议案回避表决。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康达(广州)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王学琛、李寅荷。

(三)结论意见:本所律师认为,本次会议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网络投票实施细则》和粤水电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会议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一)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二)北京市康达(广州)律师事务所关于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6 月 21 日

证券代码:600671 证券简称:ST 目药 公告编号:临 2022-036

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 向银行申请贷款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时秀(杭州)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时秀科技")。
- 担保人名称: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浙江源彤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源彤科技")
- 本次担保数量及累计担保金额:本次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200 万元,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4.43%,期限 12 个月,本公司及源彤科技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外担保余额为 9,145 万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无逾期对外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时秀(杭州)科技有限公司,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与浙民泰商行滨江小微企业专营支行签署《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申请 200 万元用于研发及市场拓展贷款,贷款期限壹年。公司和源彤科技为上述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同意:公司及下属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拟有效期自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增加向金融机构(包括银行和非银行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30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资金综合授信及对外担保预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20)。

本次贷款及担保在上述股东大会批准的预计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须再次履行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程序。

二、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担保人 1: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1993 年 8 月 2 日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临安区锦南街道上杨路 18 号

法定代表人:李峰

注册资本:12177.8885 万元

经营范围:生产:片剂、颗粒剂、丸剂、合剂、口服液、糖浆剂、滴眼剂、滴丸剂,软胶囊、片剂、颗粒剂类保健食品。市场经营管理货物、货物进出口,食品生产、经营(凭许可证经营)、医疗器械生产、销售(涉及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化妆品生产(凭许可证经营)、销售,卫生用品生产、销售。含下属分支机构的经营机构范围。(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天目药业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22 年一季度(万元)(未经审计)	2021 年年度(万元)(经审计)
总资产	39,094.65	40,264.86
总负债	33,342.11	33,809.05
净资产	3,935.76	4,518.40
借款总额	10,595.00	10,655.00
营业收入	2,605.18	14706.92
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582.64	-2980.14

担保人 2:浙江源彤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2018 年 3 月 16 日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滨江区物联网街 369 号大华江虹国际创新园 A 幢 3 楼 315

法定代表人:谢荣福

注册资本:3000 万元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网络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数据处理服务;软件外包服务;人工智能硬件销售;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人工智能通用应用系统;人工智能基础资源与技术平台(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